

证券代码：830818

证券简称：巨峰股份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巨峰电气绝缘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宿州巨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核准后的名称为准)，注册地为安徽省宿州市经济开发区，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000,000.00 元。

根据《挂牌公司并购重组业务问答（一）》“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但挂牌公司新设参股子公司或向参股子公司增资，若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标准，则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2018年1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在安徽宿州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该事项需安徽省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等机构核准备案后完成。

(四)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出资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

(二)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标的名称：宿州巨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核准后的名称为准)

注册地：安徽省宿州市经济开发区

经营范围：电子级覆铜板专用绝缘树脂的生产

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币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苏州巨峰电气绝缘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40,000,000.00	100.00%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长远发展利益出发，旨在更好地拓展公

司业务，提升公司竞争力。

(二)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系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设立全资子公司，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

(三) 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公司开拓业务，提高公司的影响力，对公司未来业绩收益具有影响。

五、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巨峰电气绝缘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苏州巨峰电气绝缘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2日